

证券代码：002675

证券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15-116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由守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春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晓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89,471,860.61	1,393,353,946.38	7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26,851,868.29	1,168,957,999.60	73.3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7,827,155.61	0.36%	555,569,957.41	-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732,457.29	-19.65%	68,586,822.51	-1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124,055.05	-21.02%	66,289,218.13	-1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4,857,026.87	-189.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15.38%	0.40	-1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15.38%	0.40	-1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	-0.53%	5.76%	-1.2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2,399.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65,389.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5,814.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6,517.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83.40	
合计	2,297,604.3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79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烟台东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3%	46,008,000	46,008,000	质押	43,248,000
烟台金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76%	25,498,560			
PACIFIC RAINBOW INTERNATIONAL, INC.	境外法人	11.91%	20,580,000			
烟台华益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4%	5,940,853	4,05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	3,221,89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3,000,038			
全国社保基金—零八组合	国有法人	1.74%	2,999,9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2,963,43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	2,428,46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2,378,573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烟台金业投资有限公司	25,498,560	人民币普通股		25,498,560
PACIFIC RAINBOW INTERNATIONAL, INC.	20,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8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21,894	人民币普通股		3,221,89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深	3,000,038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3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2,999,920	人民币普通股		2,999,9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963,432	人民币普通股		2,963,43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428,469	人民币普通股		2,428,46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78,573	人民币普通股		2,378,573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深	1,813,229	人民币普通股		1,813,22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78,573	人民币普通股		1,778,57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增加48.18%，主要系本期收购云克所致
- 2.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93.54%，主要系本期收购云克所致
- 3.预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114.32%，主要系本期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 4.应收利息：期末较期初增加125.35%，主要系计提理财收益影响所致
- 5.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减少40.1%，主要系年初出口退税款收回所致
- 6.其他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87.79%，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及收购云克所致
- 7.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增加80.28%，主要系32吨粗品肝素项目开工建设及收购云克所致
- 8.无形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41.66%，主要系收购云克所致
- 9.商誉：期末较期初增加468.29%，主要系收购云克所致
- 10.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100.37%，主要系收购云克增加所致
- 11.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87462.02%，主要系预付工程款增加及收购云克增加所致
- 12.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加84.9%，主要系贸易融资增加所致
- 1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期末较期初减少34.08%，主要系远期结售汇业务影响所致
- 14.应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减少41.45%，主要系原材料采购减少及货款支付所致
- 15.预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63.18%，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增加及收购云克增加所致
- 16.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期初增加49.01%，主要系本期收购云克增加所致
- 17.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增加50.12%，主要系本期收购云克增加所致
- 18.预计负债：期末较期初增加100%，主要系本期收购云克增加所致
- 19.递延收益：期末较期初增加85.42%，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20.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较期初增加38.9%，主要系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影响所致
- 21.资本公积：期末较期初增加133.67%，主要系发行股份融资所致
- 22.其他综合收益：期末较期初增加520.81%，主要系汇率变动所致
- 23.少数股东权益：期末较期初增加1026.3%，主要系收购云克所致
- 2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较期初增加73.39%，主要系收购云克所致
- 25.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184.58%，主要系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 26.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本期较上期减少100%，主要系本期远期结售汇影响所致
- 27.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期减少98.63%，主要系本期处置非流动资产减少所致
- 28.少数股东损益：本期较上期增加392.75%，主要系本期收购云克所致
- 29.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加311.29%，主要系收结售汇保证金及招标保证金所致
- 30.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加79.79%，主要系本期收购云克所致
- 31.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减少100%，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较上期减少所致
- 32.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加105.18%，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 33.投资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减少100%，主要系上期投资北京安信怀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所致
- 34.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加76.25%，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 35.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加100%，主要系本期发行股份融资所致
- 36.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加32.02%，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 37.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加41.84%，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38.汇率变动对现金等价物的影响：本期较上期减少1968.44%，主要系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7月22日，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15年7月22日召开的2015年第61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无条件审核通过。公司于2015年9月1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由守谊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077号，以下简称“批复”）。批复主要内容如下：核准公司向由守谊发行30,940,965股股份、向厦门鲁鼎思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5,834,305股股份、向西藏中核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7,001,166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030,226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2015年9月17日，成都市高新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云克药业的股东变更。至此，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成，公司已持有云克药业52.1061%的股权。2015年10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东诚药业向由守谊、鲁鼎思诚、中核新材和徐纪学发行的47,806,662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已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交易中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新增股份上市日为2015年10月20日。（上述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报告出具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已经办理完结。

2、2015年1月23日，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烟台东诚北方制药有限公司（简称“北方制药”）收到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关于下达二〇一五年单位预算指标的通知》（烟开财综指[2015]2号），根据烟财建指【2014】113号文，现下达你单位2014年海洋经济创新发展区域示范国家专项资金1000万元，专项用于盐酸氨基葡萄糖硫酸软骨素项目，北方制药收到上述财政专项资金。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专项资金将计入“递延收益”，与相关资产在使用期限内平均分摊，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对当期经营业绩不会产生较大影响，该专项资金的最终会计处理以注册会计师在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财政补贴的公告》）。

3、2015年7月11日，公司股票受A股市场大幅震荡的影响，股票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非理性下跌，为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发布了《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在公告中详细说明了为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大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管理层人员相应的作出了不减持公司股票的承诺和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等具体措施，并根据该事项后续进展情况披露了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7月11日、7月15日和8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大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管理层人员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和《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管理层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进展公告》）。

4、2015年7月17日，公司子公司烟台东诚大洋制药有限公司收到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签发的“咽炎清滴丸”（国药准字Z20150053）的《药品注册批件》。（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7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子公司获得咽炎清滴丸药品注册批件的公告》）。

5、2015年7月17日，公司收到了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一种肝素钠中过氧化氢残留检测的新方法”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7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6、2015年8月1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烟台东诚北方制药有限公司分别收到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签发的原料药“那曲肝素钙”（国药准字H20153154）和“注射用那曲肝素钙”（国药准字H20153155）的《药品注册批件》。（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8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那曲肝素钙及其注射剂药品注册批件的公告》）。

7、2015年9月16日，公司收到了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GMP证书》，说明公司那曲肝素钙原料药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9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药品GMP证书的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2015年07月23日	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95）
	2015年09月12日	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8）
	2015年09月21日	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10）
	2015年10月19日	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公司关于收到财政补贴的事项	2015年01月23日	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财政补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0）
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事项	2015年07月11日	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7）
	2015年07月15日	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大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管理层人员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4）
	2015年08月04日	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管理层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102）
公司子公司获得咽炎清滴丸药品注册批件的事项	2015年07月17日	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子公司获得咽炎清滴丸药品注册批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9）
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事项	2015年07月17日	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8）
关于获得那曲肝素钙及其注射剂药品注册批件的事项	2015年08月01日	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那曲肝素钙及其注射剂药品注册批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1）
关于公司收到《药品GMP证	2015年09月16日	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药品GMP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9）

书》的事项		
-------	--	--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烟台东益生物工程有 限公司	烟台东益承诺本次交易前其持有的东诚药业股份锁定期为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	2015 年 10 月 20 日	1 年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由守谊;厦门鲁鼎思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人/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所认购的东诚药业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如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认购股份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认购股份发行价的,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因本次交易认购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本人/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所认购的东诚药业的股份在与东诚药业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执行完毕之前不得对外转让。	2015 年 10 月 20 日	3 年	正常履行中
	西藏中核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所认购的东诚药业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	2015 年 10 月 20 日	1 年	正常履行中
	徐纪学	本人在本次交易中所认购的东诚药业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	2015 年 10 月 20 日	3 年	正常履行中
	由守谊;厦门鲁鼎思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承诺云克药业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 亿元、1.22 亿元、1.46 亿元。若拟购买资产在任一承诺年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额,未能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额,该年度补偿义务人同意按照如下约定向东诚药业履行补偿义务,具体补偿方式如下:补偿义务人将按下列公式,在每一承诺年度盈利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每年计算一次应补偿股份数量。由守谊、鲁鼎思诚当期应补偿股份的数量=(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额)×本次发行的股份总数÷承诺年度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已补偿股份数量。在各年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小于零时,按零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若需补偿,则补偿义务人内部按照各方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所认购东诚药业的股份数与补偿义务人认购东诚药业股份数之和的相对比例确定。若上述补偿股份数量超过本次交易东诚药业向补偿义务人支付的	2015 年 10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票总数，差额部分由由守谊、鲁鼎思诚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现金补偿的金额=不足补偿的股份总数×发股价格。承诺年度届满后，由东诚药业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对拟购买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拟购买资产期末减值额>承诺年度内已补偿股份总数×发股价格+补偿义务人已补偿的现金补偿金额，则补偿义务人应向东诚药业进行资产减值的补偿。资产减值补偿的金额=期末拟购买资产减值额-承诺年度内补偿义务人已补偿股份总数×发行价格-补偿义务人已补偿的现金补偿金额。"			
	由守谊;厦门鲁鼎思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中核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徐纪学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任何与重组后上市公司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业务,也不会与任何与东诚药业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拥有任何利益。	2015年10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由守谊;厦门鲁鼎思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中核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徐纪学	"本人/本企业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重组后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重组后上市公司向本人/本企业及其投资或控制的其他法人违法违规提供担保。本人/本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重组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重组后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重组后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本企业对其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重组后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15年10月2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李明起;程作用;钟国标;苑娇梅;邓启民;王翰;王煜;赵仕健;潘晓艳	"应维护原有管理层的稳定,避免核心团队成员的流失。为保证云克药业持续发展和保持持续竞争优势,自本次重组交割日起,仍需至少在云克药业任职5年。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重组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书面通知重组后上市公司,如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限内,重组后上市公司书面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重组后上市公司。"	2015年09月17日	5年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由守谊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理由守谊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烟台东益的股权,也不由该公司回购其所持股权;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间接持有的股份。上述承诺锁定期届满后,	2012年05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其所持烟台东益的股权不超过其所持该公司股权的 25%，每年转让其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不超过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烟台东益的股权及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齐东绮;吕春祥; 易琼;朱春萍	公司齐东绮、吕春祥、易琼、朱春萍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华益投资的股权；上述承诺锁定期届满后，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其持有华益投资的股权不超过其所持该公司股权的 25%，每年转让其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不超过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华益投资的股权及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2 年 05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烟台华益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烟台华益投资有限公司承诺：（1）自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股份。（2）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每年转让公司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012 年 05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烟台东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烟台东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承诺：（1）自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股份。（2）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每年转让公司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012 年 05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烟台东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由守 谊;PACIFIC RAINBOW INTERNATION AL, INC.;烟台 金业投资有限 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烟台东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及主要股东烟台华益投资有限公司、烟台金业投资有限公司、PACIFIC RAINBOW INTERNATIONAL INC 承诺：（1）承诺人在本承诺有效期内不会具体从事与东诚生化相竞争的业务，也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东诚生化相竞争的投资或业务；（2）如出现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东诚生化及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上述承诺在承诺人作为东诚生化主要股东或受东诚生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期间及失去上述地位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12 年 05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 中小股东所 作承诺	烟台东诚药业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度）的具体股东分红回报规划:1、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若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2、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3、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应至少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充裕，实施现金分红后不	2015 年 01 月 01 日	3 年	正常履行中

	<p>会影响公司将来持续经营；(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4、在符合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5、公司可以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为保持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相适应，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p>			
<p>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守谊先生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核心管理层人员；公司股东烟台金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外资股东 PACIFIC RAINBOW INTERNATIONAL, INC.。</p>	<p>"1、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守谊先生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核心管理层人员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未来 6 个月内(即 2015 年 7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 月 14 日)拟通过二级市场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增持公司股票。2、公司股东烟台金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未来 6 个月内(即 2015 年 7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 月 14 日)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不少于其 2015 年上半年累计减持股票金额的 10% 金额的本公司股票；未来，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情况下，公司外资股东 PACIFIC RAINBOW INTERNATIONAL, INC. 承诺将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不少于其 2015 年上半年累计减持股票金额的 10% 金额的本公司股票。”</p>	<p>2015 年 07 月 15 日</p>	<p>6 个月</p>	<p>正常履行中</p>
<p>公司控股股东烟台东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 以上大股东（烟台金业投资有限公司和</p>	<p>公司控股股东烟台东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承诺未来一年内不减持本公司股票；公司持股 5% 以上大股东（烟台金业投资有限公司和 PACIFIC RAINBOW INTERNATIONAL, INC.）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未来 6 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票。</p>	<p>2015 年 07 月 11 日</p>	<p>1 年</p>	<p>正常履行中</p>

	PACIFIC RAINBOW INTERNATIONAL, INC.) 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 2015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5.00%	至	15.00%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8,836.43	至	11,955.17
201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395.8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主要产品价格波动所致。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